**关于组织博士后研究人员赴广西钦州市开展挂职服务的通知**

各有关设站单位及博士后研究人员：

    为贯彻落实《博士后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经与广西钦州市协商，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办公室、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2017年将继续组织博士后研究人员赴广西钦州市开展挂职服务。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挂任职务及岗位

挂任副处级领导职务，具体岗位详见附件1。

    二、挂职时间和要求

**挂职时间一般为一年，全职在岗工作。**部分岗位挂职时间可视具体情况由钦州市与博士后研究人员协商灵活确定。

    三、挂职人选条件

    1.在站博士后研究人员。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全国博士后管委会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改革完善博士后制度的意见〉有关问题的通知》（人社部发〔2017〕20号），除挂职时间外，博士后研究人员在设站单位全职从事研究工作的时间不得少于两年。

    2.年龄一般不超过40岁，身心健康。

    3.博士后研究计划与所挂任职务有较紧密的联系。

    4.坚决拥护和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方针和政策。具有强烈的事业心、责任感，创新意志强，思想作风端正。具有一定的组织领导能力，自愿投身地方经济社会建设事业。

5.具有党政机关工作经历者优先。

    四、报名与遴选

1.申请者填写“博士后研究人员挂职服务推荐表”（附件2），由博士后合作导师签字、所在设站单位博士后工作管理部门盖章，于5月26日前邮寄或传真至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同时将推荐表的电子版发送电子邮件至博士后基金管理处（注：电子邮件标题格式为“挂职+姓名+设站单位+挂职需求计划表中的岗位序号”）。

    2.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审核申请者资格，向广西钦州市委组织部门推荐候选人名单。

    3.广西钦州市委组织部组织面谈，确定挂职人选。

    五、其他

1.挂职期间用人单位为挂职人员免费安排住宿，发放生活补助。

2.本批次挂职人员将于9月中旬到岗服务。

3.请登录http://www.qinzhou.gov.cn/了解广西钦州市有关情况。

  联 系 人：王添翼

  联系电话：010-62335023、62335395（FAX）

E - mail: jijinchu＠126.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0号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博士后基金管理处

邮政编码：100083